

证券代码：600033

证券简称：福建高速

编号：临 2025-016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估值提升计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 12 个月内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估值提升计划。

● 估值提升计划概述：公司拟通过提升经营效率、积极实施现金分红、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好信息披露相关工作等措施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 相关风险提示：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一、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

（一）触发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的相关规定，股票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上市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18 日每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变动区间为 2.97 元/股至 3.51 元/股，均低于 2022 年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93 元，2024 年 4 月 19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每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变动区间为 3.18 元/股至 3.88 元/股，均低于 2023 年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4.06 元，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估值提升计划的具体内容

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and 股东回报能力，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制定估值提升计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专注主责主业，夯实投资驱动成效

公司始终坚持“主业提升、投资驱动”的总体发展战略，积极拓展“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持续深耕高速公路运营能力，同时强化投资项目投后管理，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一是聚焦路域环境提升，服务品质迈向新高度，提高养护、路勤自清自养能力；二是聚焦重点民生项目，持续优化路况路貌，有序推进 G15 沈海高速泉厦段扩容工程项目前期工作；三是聚焦控制投资风险，审慎开展拟投资项目前置审核，密切跟踪海峡保险、厦门国际银行、兴业银行等投资标的重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二）合理规划分红，重视股东投资回报

公司坚持以投资者为本，遵循长期持续稳定的分红原则，自上市以来坚持每年现金分红，已实现累计分红超 65 亿元，累计分红率近 50%。2024 年，为增强

投资者获得感,公司首次实施中期分红,以实际行动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红利。

为健全投资者回报机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战略规划、资金需求,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福建高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 年)》,将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比例提升至 35%。未来,公司将坚持以提升公司业绩和股东回报水平为核心的市值管理理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增强分红的稳定性、及时性和可预期性,充分维护股东依法享有投资收益的权利。

(三) 畅通沟通渠道,增进投资价值认同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多渠道畅通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公司将通过定期举行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机构投资者调研会等形式,与投资者进行面对面沟通。利用“上证 e 互动”、电子邮件、电话热线等渠道,为投资者提供便捷的沟通方式,提高互动频率和质量,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做好预期管理,增强投资者对本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公司将持续做好舆情管理,建立专业舆情团队,实时监测分析,快速响应引导,减少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不对称。

(四) 严守监管要求,优化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贯彻公司信息披露系列制度。2024 年,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定期报告的可读性,通过公司官方微信公众号平台发布“一图读懂”系列推文,以多样化的图表的形式来宣传公司业绩。2025 年,公司将坚持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优化信息披露质量,通过最大化扩展自愿性披露内容,增强公司透明度,帮助投资者提高价值研判。

(五) 积极沟通协调,推动股东增持事宜。

2024 年,公司积极向控股股东解读《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相关政策,并顺利推动控股股东完成首次公司股票增持行为。截至 2025

年3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已累计增持公司股票 54,88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205,108,755.95 元（不含税费），不仅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也为公司稳定股价、提振市场情绪发挥了重要作用。

下一步，公司将秉持开放、透明的沟通原则，与控股股东建立紧密的沟通机制，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六）研究多维度的市值管理工具

公司将积极开展市值管理工具的研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以及不同发展阶段，充分考虑市值管理方法与工具运用的合理性和有效性，在满足条件的情况下，将适时审慎地运用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回购等其他市值管理方式，推动公司市值持续提升，增强投资者信心。

三、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的说明

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从公司经营、财务状况、战略发展等方面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具体内容进行了审议，认为本次计划注重长期价值创造和投资者利益维护，稳定投资者回报预期，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成长，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助于促进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经营质量。

四、评估安排

公司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年度评估，如评估后需要完善的，公司将根据公司战略目标和市场环境，适时调整并优化估值提升计划，经董事会审议后予以披露。

五、风险提示

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